

立法會 CB(2)346/05-06(12)號文件

檔號： () in SKDC 10/3/33 Pt.15

電話：2163 9419

傳真：2792 9440

傳真及電郵文件
(傳真：2509 9055)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立法會秘書處

小組委員會秘書

馬朱雪履女士

馬女士：

**《研究政府當局就 2007 年行政長官及
2008 立法會產生辦法提出的建議》小組委員會**

貴會十月二十七日的來信收悉。就研究政府當局就 2007 年行政長官及 2008 立法會產生辦法提出的建議，本會議員提出數項意見，詳情請參閱附件。

西貢區議會主席吳仕福
(周志成 代行)

連附件

二〇〇五年十一月九日

**《研究政府當局就 2007 年行政長官及
2008 立法會產生辦法提出的建議》小組委員會**

編號	姓名	意見
1	邱戊秀	支持政府就 2007 行政長官及 2008 年立法會產生辦法提出的建議。
2	劉偉章	本人係支持第五號報告 07/08 年政制建議方案。民主並非付諸四海而皆準，在某種情況下，可能是靈藥，在另一個地區，則可能是毒藥。其實這道理很簡單，那就是各地民情不同，所以，全世界不可能實行單一政制，而要按照每一個國家和民族不同的性格去施行不同的政制才是最聰明的做法一下子急進政改是吃不消的，按部就班慢慢改進。
3	溫悅昌	本人同意政制發展專責小組發表第五號報告書內就 2007 年行政長官及 2008 年立法會產生辦法提出的建議。